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潘雪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管理层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在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二）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7）。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6 日